

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2 月 28 日 14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2 月 28 日 17 时 3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2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

(七) 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中国科技开发院三号楼塔楼 11B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原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了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工作，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推进公司财务的规范性，保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经公司综合评议，不再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并拟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此次会计师事务所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2 月 28 日 14 时 15 分

(三) 登记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中国科技开发院三号楼塔楼 11B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端敏

联系电话：0755-86309509-8044

电子邮箱：wangdm@jyeoo.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中国科技开发院三号塔楼 11B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十日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1日